

中華民國法官協會

100 年度大事紀要

日期	時間	活動名稱	主辦單位	活動地點	活動摘要
01 月 14 日	10:00-12:00	第九屆會員代表大會	本會	最高法院七樓大禮堂	第九屆理監事選舉、第八屆理監事、秘書處工作報告
01 月 28 日	12:30-13:30	第九屆第一次理監事聯席會	本會	臺灣高等法院民事庭大廈三樓會議室	會務報告、討論及決議
選任常務理事、常務監事及理事長。					
03 月 18 日	12:30-13:30	第九屆第二次理監事聯席會	本會	臺灣高等法院民事庭大廈三樓會議室	會務報告、討論及決議
理事辭任與遞補。【決議】為使程序完備，決議敦請蔡理事長炯燉擔任召集人召開 100 年 4 月 1 日之理監事聯席會議，議決理事辭任與遞補，並進行出缺之常務理事以及理事長之選舉。					
04 月 01 日	12:30-14:00	第九屆第三次理監事聯席會	本會	臺灣高等法院民事庭大廈三樓會議室	會務報告、討論及決議
理事辭任與遞補。【決議】（一）通過陳理事東誥與簡理事色嬌之辭任理事職務，出缺之理事依民國 100 年 1 月 14 日第九屆會員代表大會改選之第九屆理監事選舉之候補理事名單順序遞補（如後附為第九屆理事選舉當選名單）。（二）原第一順位候補理事詹理事文馨出具無意擔任理事書面聲明，通過其辭任。（三）通過第二順位候補理事邱理事忠義與張理事道周遞補出缺理事，並進行出缺之常務理事以及理事長之選舉。（四）出缺之常務理事以及理事長之選舉：理事長：邱瑞祥、常務理事：徐昌錦。 關於各小組之組織架構與成員，請討論。【決議】初步建構為四組，分別負責法官法、司法改革、公關、雜誌之部分，法官法部分主要由黃常務理事麟倫、蔡常務理事新毅負責；司法改革以及公關部分主要由林理事孟皇、張理事益銘、錢理事建榮、邱理事					

<p>忠義、張理事道周負責，適時對外發表聲明；雜誌主要由周常務理事政達、徐常務理事昌錦負責。</p> <p>關於司法院即將召開之法官人事改革委員會未邀請協會推派代表與會之部分，請討論。【決議】由協會發函司法院，應邀請協會推派代表與會表示意見。</p> <p>關於近來多次之中國大陸法官參訪團希望能以協會之名義邀請其來台參訪，請討論。【決議】按往例予以婉拒。</p>					
04月28日	14:00	拜會司法院 林秘書長錦芳	本會	司法院	邱理事長瑞祥偕同汪秘書長怡君代表本會拜會司法院林秘書長錦芳
05月11日	11:00	拜會司法院 賴院長浩敏	本會	司法院	邱理事長瑞祥偕同汪秘書長怡君代表本會拜會司法院賴院長浩敏，表達本會樂見法官法於立法院本會期通過，以及希望司法院能堅守維護審判獨立之原則與條文，並表達本會對人審會納入外部委員之看法
05月12日	14:30	拜會民進黨 柯委員建銘	本會	立法院	邱理事長瑞祥偕同汪秘書長怡君代表本會拜會民進黨立法院黨團總召集人柯委員建銘，表達本會對於法官法草案中有爭議條文之意見，以及本會對人審會納入外部委員之看法

05月18日		拜會司法院 林秘書長錦芳	本會	司法院	邱理事長瑞祥偕同汪秘書長怡君代表本會拜會司法院林秘書長錦芳，表達本會對於法官法草案有爭議條文之看法與本會所採取之立場
05月21日		拜會民間司改會林律師永頌	本會	民間司改會	本會成員與民間司改會之林律師永頌就法官法草案有爭議條文交換意見
05月23日		發表聲明	本會	本會	為回應民間團體指陳法官法是法官保險法，本會發表聲明稿
05月26日		拜會司法院賴院長、蘇副院長、林秘書長、姜副秘書長、相關廳、處長、主任	本會	司法院	本會成員至司法院與賴院長、蘇副院長、林秘書長、姜副秘書長、相關廳、處長、主任交換對於法官法草案有爭議條文之意見及應堅守之底線
05月28日		拜會民間司改會林執行長峰正	本會	民間司改會	本會成員與民間司改會林執行長峰正就法官法草案有爭議條文，協商各自得接受之草案內容，並達成初步協商方案，且請各自提送理監事表達是否同意初步協商方案

06月01日		參加國際法官協會亞洲、北美洲及大洋洲區域團體視訊會議	國際法官協會亞洲、北美洲及大洋洲區域團體		國際事務委員會陳法官玉曆、第五十四屆國際法官協會土耳其年會代表李法官莉苓代表本會參加視訊會議
06月02日		出刊法官協會通訊「創刊號」電子報	本會	本會	出刊法官協會通訊「創刊號」電子報
06月03日	10:00	拜會民進黨蔡主席英文	本會	民進黨中央黨部	邱理事長瑞祥偕同汪秘書長怡君代表至民進黨中央黨部拜會蔡主席英文，表達本會尊重民進黨與司法院就爭議條文所達成之協商內容，並就草案第4條有關人審會加入外部委員部分，表達本會之理念與看法
06月14日		發表聲明	本會	本會	就立法院三讀通過「法官法草案」，本會發表聲明稿
06月15日	09:30	接受採訪	公共電視台	本會	公共電視台就立法院三讀通過「法官法草案」採訪本會，本會由邱理事長瑞祥代表接受採訪
06月21日		發表聲明	本會	本會	為回應部分媒體大幅報導宜蘭地院刑事庭法官審理性侵害案件有

					種種違失情節之乙事，本會發表聲明稿
07月19日		出刊法官協會通訊「第二期」電子報	本會	本會	出刊法官協會通訊第二期「法官法三讀特刊」電子報
08月05日	12:30~13:30	第九屆第四次理監事聯席會	本會	臺灣高等法院民事庭大廈三樓會議室	會務報告、討論及決議
<p>追認入會、退會會員。</p> <p>追認第九屆秘書長：汪怡君（臺北地院）。【決議】同意通過。</p> <p>追認本年度國際法官協會年會四位與會代表：洪純莉（臺北地院）、李莉苓（臺北地院）、魏玉英（臺南地院）、黃兆揚（法務部行政執行署）。【決議】同意通過。</p> <p>本會電子報發行之流程及人力配置，請討論。【決議】（一）關於主題決定權限，授權公關委員會決定並由秘書處協助。（二）出刊期數部分，原則為二月出刊一次，如有即時性、突發性議題時，則一月一次。（三）關於人才資料庫（稿源部分），請公關委員會及秘書處討論處理。</p> <p>法官協會雜誌文章授權、委外印製及與元照知識庫回饋合作方案，請討論。</p> <p>為提昇會員向心力，本會官網新增「會員專區」，並配套使用元照知識庫之可行性，請討論。【決議】（一）第五項及第六項合併討論，關於協會雜誌文章授權需瞭解授權具體範圍及是否為有償性或無償性，並請元照公司先行提供授權書供參考；並可考慮以100年9月23日之年度學術研討會試行，如合作並有錄音影時應協會網站加註並事前告知與會人員，視其成效再行後續處理。（二）招募會員部分，委請邱理事長瑞祥及汪秘書長怡君至司訓所針對本期分發院方之法官說明本會理念及邀請入會。（三）關於電子報及會務活動訊息，請聯絡人調查統計各所屬會員是否使用E-mail或紙本收取以避免資源重複浪費。</p>					
08月18日		出刊法官協會通訊「第三期」電子報	本會	本會	出刊法官協會通訊第三期「候補法官養成特刊」電子報

09月04日~08日		第54屆國際法官協會年會暨學術研討會	國際法官協會	土耳其伊斯坦堡	臺灣臺北地方法院洪法官純莉、臺灣臺北地方法院李法官莉苓、臺灣臺南地方法院魏法官玉英、法務部行政執行署黃檢察官兆揚參加中央會議、區域會議與行政、民事、勞工研討組
09月23日	08:40~12:30	判例、決議與違憲審查研討會	本會	最高法院四樓會議室	邀請最高法院紀庭長俊乾、臺灣大學法律系吳助理教授從周、臺北大學法律系陳副教授愛娥、政治大學法律系廖副教授元豪、最高行政法院吳法官東都、桃園地方法院錢法官建榮、弘理法律事務所羅律師秉成就判例、決議之拘束性與違憲審查之實務爭議進行研究與討論
9月30日		國際法官協會第54屆土耳其年會報告	本會國際事務委員會及本會秘書處		臺灣臺北地方法院洪法官純莉、臺灣臺北地方法院李法官莉苓、臺灣臺南地方法院魏法官玉英、法務部行政執行署黃檢察官兆揚國際法官協會第

					54屆土耳其年會報告
10月03日		出刊法官協會通訊「第四期」電子報	本會	本會	出刊法官協會通訊第四期「羈押專刊」電子報
10月12日	14:30	「司法概算獨立後績效之檢討」諮詢座談會	監察院		由邱理事長瑞祥代表本會與會討論
10月22日	08:00-19:00	100年度會員聯誼活動	本會	桃園	參訪桃園東眼山與大溪老街巡禮。
10月31日		出刊法官協會通訊「第五期」電子報	本會	本會	出刊法官協會通訊第五期「法官倫理專刊」電子報
12月05日	12:00	第十三卷雜誌出刊	本會	本會辦公室	寄送各會員、機關學校
12月09日	18:30	第九屆第五次理監事聯席會	本會		會務報告、討論及決議